

梅州市梅江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梅州市梅江区财政局

梅区扶字〔2016〕7号

关于分配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区级财政扶贫专项资金的通知

西阳镇：

根据省、市“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三年攻坚实施意见”结合我区实际，现将2016年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区级财政配套资金300万元，统筹用于广东省重点帮扶村村基础设施及其它帮扶项目建设，分配到省定10个相对贫困村（详见附件），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西阳镇、各帮扶工作队应严格按照《广东省精准扶贫开发资金筹集使用监管办法》（粤财农【2016】166号）、《关于印发<关于我省财政支持新时期精准脱贫三年攻坚资金筹措方案>的通知》（粤财农【2016】216号）、《关于印发<梅州市梅江区精准扶贫建设项目管理制度>的通知》（梅区扶【2016】5号）要求，确保项目精准、资金精准、措施精准。要建立资金使用检查制度、公告公示制度和绩效管理制度，

确保资金使用安全、规范、公开、高效。

附件：梅江区第三批 2016 年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相
对贫困村资金分配表

梅州市梅江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梅州市梅江区财政局



2016 年 11 月 23 日

梅江区第三批2016年新时期精准扶贫精准脱贫相对贫困村资金分配表

2016年11月23日

镇	行政村	资金（万元）	备注
西阳镇	北联村	30	梅江区级财政 配套资金
西阳镇	笙竹村	30	
西阳镇	双黄村	30	
西阳镇	太平村	30	
西阳镇	桃坪村	30	
西阳镇	塘青村	30	
西阳镇	新联村	30	
西阳镇	直坑村	30	
西阳镇	嶂下村	30	
西阳镇	莆田村	30	
合计		300	